

立法會 CB(2)811/10-11(1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811/10-11(13)
(Chinese version only)

法案委員會:

對於<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修訂)條例草案>及
<2010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的意見

我們希望政制方案的本地立法工作能盡快展開，不宜拖遲，阻礙進展。

對於參選資格方面，本會建議新增五個區議會代表議席的參選人本身應以民選的區議會議員為主；新增的議席參選人必須獲得民選區議員提名才可參選，提名人數建議不少於十人，最多二十人；

為顧及公帑能善用，選舉開支方面，本會建議上限不要超過六百萬元；建議提升對候選人有效選票的資助額，由現時的每票十一元增至十二元，資助上限為申報選舉開支的一半。

愛民邨居民聯會
吳奮金主席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